

证券代码：874895

证券简称：融信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神州融信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购买理财产品，其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日常投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资金可以滚动，即在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本议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风险分析：公司拟选择的银行或券商理财、国债产品等，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风控措施：公司会安排专门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神州融信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神州融信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